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

编号：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方：潢川县教育体育局（简称甲方）

承包方：河南祥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潢川县教育体育局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潢川县教育体育局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项目。

2. 工程地点：潢川县境内。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潢川县 21 个校区的消防自动报警改造，包括：江家集中学男女宿舍楼消防改造工程、传流店中学男女宿舍楼消防改造工程、三中报告厅消防改造工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5.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9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1 月 1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柒万陆仟壹佰元整小写：（¥1476100.00 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冯东东，证书编号：豫 241131445448。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9 月 1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潢川县教育体育局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后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4000768074335

地 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轻工路东段北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侧中房印象听雨苑3号楼东1单元9层东户

邮政编码: 467001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
火车站支行

账 号: 1707020309201050106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详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1. 本合同协议书，2 本合同专用条款，3. 本合同通用条款 4.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5. 图纸 6. 工程量清单 7.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

电子信箱: _____/_____;

通信地址: _____/_____。

1.1.2.5 设计人:

名称: _____/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 / ；

联系电话: _____/_____;

电子信箱: _____/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现场临时办公室及施工场
地。

1.1.3.2 永久占地包括：场内建筑主体用地。

1.1.3.3 临时占地包括：宿舍卫生间、加工棚、场地临时道路。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现行法律法规、规范。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_____/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_____/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发出设计变更或技术规范调整指令，承包人应遵照执行；涉及合同价款或工期调整的，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10 条变更程序执行。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2) 通用合同条款；(3) 技术标准要求；(4) 图纸；(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6) 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令发出前合理期限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壹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工程施工全套图纸。

1.6.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进度计划；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合同签订后、开工令发出前合理期限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各三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文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令发出前合理期限内。

1.6.3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外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文件供发包人、监理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甲方代表办公室；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承包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监理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1.8 交通运输

1.8.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按照《通用条款》1.10.1 执行。

1.8.2 场外交通及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分别按照《通用条款》1.10.2 及 1.10.3 执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发包人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承包人应合理使用并与其他施工单位协调配合，

不得擅自占用非指定区域；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需要指定或调整承包人的施工区域。

1.8.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包人_____承担。

1.9 知识产权

1.9.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按照《通用条款》1.11 执行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按照《通用条款》1.11 执行_____。

1.9.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按照《通用条款》1.11 执行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按照《通用条款》1.11 执行_____。

1.9.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由承包人承担。

1.10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因发包人设计变更、书面签证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可调；材料差价按第 11.1 条限定条件执行。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图纸变更、现场签证、材料差价_____。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陶千_____；

身份证号：_____413024198104051918_____；

职 务：_____ / 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负责协调施工现场的质量进度、设计变更、签证等事宜；工程重大变更、签证、付款需发包人书面盖章确认。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 _____。

2.2.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1. 施工用电、电力通讯线路等

施工所必需的条件接至现场, 2. 保证向承包人提供正常的施工所需的现场的交通条件 3. 协调处理现场周围地下管道线路和邻近建筑物并担负相关费用_____。

2.3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___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_____/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_____/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3.1.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_____除 3.1.2 及 3.1.3 以外, 其余按照《通用条款》3.1 执行_____。

3.1.2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_____项目所在地规定的工程备案资料的全部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_____壹套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_____由承包人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_____工程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_____书面_____。

3.1.3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_____1. 自行购置安装施工用水量表用电表并缴纳水电费 2. 现在场地及施工道路 3. 承包人同意可由发包人办理施工许可前的费用手续 4. 双方按照国家规定交纳各自的费用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_____冯东东_____;

身份证号: _____411328198511290019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_____机电工程二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_____豫 241131445448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_____豫建安 B(2023)1352695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_____项目经理全权代理工程参与各方做好协调和服务, 在质量安全、质检环境保护和文明施工等合约。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_____不少于 20 天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_____承包人补缴劳动合同及社会保险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_____承包人承担违约金责任及违约金贰万元_____。

3.2.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违约金责任及违约金贰万元。

3.2.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违约金责任及违约金贰万元。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在接到开工通知后七天内。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违约金责任及违约金壹万元。

3.3.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按照《通用条款》3.3.4 执行。

3.3.4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违约金责任及违约金壹万元。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违约金责任及违约金壹万元。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基础主体。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5.3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按照《通用条款》3.6 执行。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代表发包人对工程相关事项进行检查、查验、审核、验收及签发相关指示。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根据发包人授权及法律规定。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由承包人提供，所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 ；

职 务： / ；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 ；

联系电话： / ；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 /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 。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按照《通用条款》4.4 执行；

(2) / ；

(3) /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 。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 。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1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在共同检查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检查。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按照《通用条款》6.1.1、6.1.2、6.1.3 执行。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按照《通用条款》6.1.4 执行。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按照《通用条款》6.1.4 执行。

6.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按照《通用条款》6.1.5 执行。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按照《通用条款》6.1.6 执行。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按照《通用条款》7.1.1 执行。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合同签订后、开工令发出前合理期限内。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令发出前合理期限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令发出前合理期限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令发出前合理期限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同时。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同时。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3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令发出前合理期限内。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图纸变更。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日按合同价款的 0.1% 计算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价款的 5%。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按照《通用条款》7.6 执行。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日气温超过 38° 的高温；
- (2) 日气温低于-10° 的严寒大于 3 天；
- (3) 日降雨量大于 500mm 的雨天超过 2 天。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提前竣工的奖励：/。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发包人承担。

8.2 样品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照《通用条款》8.6.1 执行。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自行承担修改临时设施的费用。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1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由承包人提供。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由承包人提供。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由承包人提供。

9.2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按照《通用条款》9.4 执行。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范围的约定：按照《通用条款》10.1 执行。

10.2 变更估价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按照《通用条款》10.4.1 执行。

10.3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后 7 天内。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后 7 天内。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经发包人批准后，按实际节约金额的 3%奖励，上限不超过合同价 1%。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除发包人设计变更外，合同价格不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如确需调整，双方协商后，主要材料价格波动超过±5%部分据实调整，隐蔽工程设计变更导致的合同价款的增减据实调整。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2.1.1 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工程量偏差±3%以内、材料价格波动±5%以内；超出部分按约定调整，需发包人书面签证。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已包含在合同款中。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12.1.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12.1.3 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合同价款的 10%。

预付款支付期限：签订施工合同后机械设备、人员进场后。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按进度款比例扣回，抵工程款。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图纸没有注明详细尺寸或暂估价的地方按据实结算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付款方式：预付款按第 12.2.1 条约定执行；工程进度款按以下节点支付：完成全部工程量的 70% 时，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含预付款，并按约定比例扣回预付款）；完成全部工程量的 90% 时，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70%（含预付款，并按约定比例扣回预付款）；竣工验收合格后，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结算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定价的 97%；剩余 3% 作为质量保证金，在工程移交相关部门且竣工验收合格满 1 年后，无息结清。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付款节点三日内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付款节点一周内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监理人接到承包人提交的进度完成情况 7 日内审核、签字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监理人将审核、签字的承包人提交的进度完成申请发包人，工程款 7 日内审核签字_____。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第一工作完成后 7 日内支付工程款进度款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逾期支付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_____。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2.4.5.1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2.4.5.2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照《通用条款》13.2.2 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按照《通用条款》13.2.2 执行。

13.2.2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在颁发工程款接收证书 7 天内完成工程的移交。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未按时接收，自应接收之日起承担工程照管费用。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承包人未按时移交，照管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3.3.2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13.4 竣工退场

13.4.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在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完成。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按照《通用条款》14.1 执行。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照《通用条款》14.1 执行。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28 天内完成审核。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应在签发竣工支付有限证书的 14 天完成。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对于有异议部分，承包人应在收到发包

人签发的竣工付款证书后 7 天内提出书面异议，双方应在 14 天内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本合同第 20 条争议解决条款处理。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叁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 7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算申请 14 天内完成。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发包人应于颁发最终结算后 7 天完成。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工程竣工后 12 个月。

15.2 质量保证金

15.2.1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2.2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 3%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15.2.3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决算审计后拨至审定价的 97%，剩余 3% 作为质保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15.3 保修

15.3.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工程保修期不少于 1 年，其余按国家规定。

15.3.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48 小时内到达。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按照《通用条款》16.1.1 执行。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顺延工期+逾期付款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利息。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同上。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同上。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同上。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同上。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同上。

(7) 其他：/。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60 天后，承包人书面催告发包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按照《通用条款》16.2.1 执行。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监理人发出整改通知书后，承包人除在规定的合理期限内纠正外，并承担违约行为带来的直接损失和增加的费用。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监理人发出整改通知书后，承包人在指定合理期限内不改正违约行为，并指示合同不能完成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就造成损失在法定许可内向承包人进行索赔。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___。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28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承包人需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包括但不限于施工人员意外伤害险，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___。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按照《通用条款》第 18.7 执行。

19. 争议解决

19.1 调解

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提交潢川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19.2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 2 种方式：

(1) 向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潢川县人民法院起诉。